

# 济南市厨余垃圾处理项目固渣外运服务采购招标公告

## (招标编号： HBNYGC-GZ-2023-0900 )

招标项目所在地区：山东济南

### 1. 招标条件

本招标项目为 济南市厨余垃圾处理项目固渣外运服务采购，项目资金来源为自企业自筹，招标人为 光大生态环保（济南）有限公司，招标代理机构为光采招标（深圳）有限公司。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

### 2.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2.1 项目地点： 济南市长清区马山镇季庄村东北山峪，济南市环境科技产业园内，距长清城区约 32 公里，距省道 104 公路约 700 米。

2.2 项目规模： 日处理厨余垃圾 600t。二期扩建日处理厨余垃圾 400t+日处理餐厨垃圾 150t，终期规模 1000t/d 厨余垃圾+150t/d 餐厨垃圾。

2.3 服务期限： 24 个月，合同一年一签。

2.4 招标范围：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包组，本次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：负责招标方（济南厨余项目）产生的固渣、污泥等一般固废装载、运输、卸料至指定地点处理，指点地点分为三处：1、距离项目 3 公里处，预估服务期 2 年固渣的产生及外运量约 98550 吨；2、东平光大环保能源有限公司，预估服务期 2 年固渣的产生及外运量约 213525 吨；3、光大环保能源（济南）有限公司（实际运距需厂家自行核实），预估服务期 2 年固渣的产生及外运量约 16425 吨。运渣车辆由投标方提供。本次投标应涵盖项目服务产生的所有费用，包括但不限于配置司机人员、管理人员、车辆及保险和服务所需的劳保用品、卫生清洁用品、联单印刷等办公成本，同时承担所有运输产生的费用，包括人员工资、社保费、商业保险费、加班费和车辆年审费、违章处理费、超过车辆保险实际支付范围的事故费用、车辆维修保养费、燃油费、机物料费、管理费、税费、防暑用品及防滑用品、疫情期间防护用品等一切相关费用，即综合包干。

注：详细内容见招标文件，以招标文件为准。

### 3. 投标人资格要求

#### 3.1 资质要求：

- (1) 投标人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法人资格；
- (2) 投标人具有能满足招标的服务供应能力；
- (3) 具有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，并在人员、资金方面等具有相应的服务能力。

#### 3.2 财务要求：

投标人具有一定的资金垫付能力，银行资信记录和财务状况良好，不得处于被责令停业、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。

#### 3.3 业绩要求：

自 2020 年 8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，投标人至少具有 1 个固废运输类或相近类型已完成的合同业绩（至少提供合同关键页），并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服务供应和专业技术能力（必须满足国家有关安全、环保等强制性法规、标准的要求）。

业绩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：合同首页、服务范围、合同双方盖章的签署页，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以上合同业绩清单。

#### 3.4 信誉要求：

- (1) 未被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<https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/>）列为严重失信主体名单；
- (2) 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（<http://www.gsxt.gov.cn/index.html>）列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；
- (3)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在投标期间内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（<http://zxgk.court.gov.cn/shixin/>）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或限制消费名单；
- (4) 未被国家税务总局（<http://www.chinatax.gov.cn/chinatax/c101249/n2020011502/index.html>）收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案件；
- (5) 未被中国光大环境（集团）有限公司或其下属公司列为黑名单的；
- (6) 投标期间未被招标人或其上级管理公司列为不合格供应商名单的。

#### 3.5 其他要求：

- (1)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；
- (2)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，或者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，不得参加同一包组投标或者未划分包组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；
- (3) 以上要求投标人必须同时满足，所有资质文件必须真实，且与投标人主体一致。

## 4. 招标文件的获取

4.1 凡满足本公告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投标者，请于 2023 年 10 月 22 日 17 时 00 分（北京时间，下同）前，在光大环境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（<https://zcpt.cebenvironment.com.cn>）注册，下载光大环境投标管家报名参与本次招标。

4.2 本招标项目收取平台服务费，通过投标管家报名时扫码支付，具体金额以扫码提示为准，售后不退。平台服务费仅提供电子发票，不再提供其他任何形式的发票。

4.3 投标人缴费完毕即为报名成功，可在光大环境投标管家下载招标文件。

## 5. 投标文件的递交

5.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（投标截止时间，下同）为 2023 年 11 月 06 日 09 时 30 分（北京时间）。

5.2 递交方式：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前，各潜在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，在光大环境投标管家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加密上传工作。

5.3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，招标人不予受理。

5.4 递交投标文件前须在光大环境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并办理 CA 数字证书后，方能进行投标文件递交和开标。供应商未成功注册并办理 CA 数字证书导致无法递交和开标的，责任自负。

5.5 光大环境电子招投标 CA 数字证书（电子签章）办理指南：<https://zcpt.cebenvironment.com.cn/caHandle.html>。

## 6. 开标时间及地点

6.1 开标时间：2023 年 11 月 06 日 09 时 30 分（北京时间）。

6.2 开标地点：通过光大环境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（投标管家）线上开标（若有变化另行通知）。

6.3 投标文件将在开标时间，通过光大环境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集中解密。开标结果通过投标管家向所有投标人公布；投标人须于规定时间内在投标管家完成开标结果确认，逾期未确认的视为已确认。

## 7. 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（<http://bulletin.cebpubservice.com>）、光大环境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（<https://zcpt.cebenvironment.com.cn>）上公开发布，其他媒介转发

无效。

## 8. 监督邮箱及电话

cgts@cebenvironment.com.cn, 0755-83989817

## 9. 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 光大生态环保（济南）有限公司

地 址： 济南市长清区马山镇季庄村东北山峪

联 系 人： 董辰辰

电 话： 13053848166

电子邮件： dongcc@cebenvironment.com.cn

招标代理机构： 光采招标（深圳）有限公司

地 址：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88 号中心商务大厦 1501

联 系 人： 郭智仁

电 话： 0755-83119951

电子邮件： guozr@cebenvironment.com.cn

## 10. 其他

10.1 招标文件、答疑补遗文件一经在光大环境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，视为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（发布时间即为发出时间）。投标人应随时关注光大环境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招标文件、变更公告、答疑补遗文件等信息，并及时登陆投标管家下载最新文件及资料，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。

10.2 未在公告指定媒介/网站/平台上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，其投标文件将被拒收。

10.3 投标管家及操作手册下载地址：<https://zcpt.cebenvironment.com.cn/cms/servicesCenter.html?service=1>，投标技术支持热线：400-0809-508、400-0666-060。

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郭智仁 （签字）

招标代理机构：光采招标（深圳）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2023年10月17日